

们首先面临的是取得的票据不规范,这给税额的正确核算带来了不确定性。其次是账务处理得不规范,如一些企业为了少交税款多得利益,千方百计让会计人员少计收入多进成本。还有操作程序的不规范,如一些企业甚至把会计人员排斥在生产经营之外,只是定期整理出一些合规的且需要入账的单据给会计人员做个账出份报表而已。

以上情况的出现,当然不是会计人员的主观愿望,但最后的核算结果、报税资料是从会计人员的手里出去的,尽管有企业的盖章,有企业负责人的签字,但也有会计人员的签字。签字就意味着职业责任,会计人员尽管苦闷,但还是要做、要签,为了那份来之不易

的工作;而既然是这样,也就逃脱不掉涉税的苦闷。

也许你会说,少交税当然不对,搞得不好就是偷税逃税。那么,我多交点留着,以防万一,这样总不会出问题吧。不过你再看看卢玉满的“遭遇”,就会明白这种想法也未必能实现。

2004年11月的某一天,主管税务分局的专管员打来电话,要卢玉满去税务分局拿一份表格回来填。卢玉满赶紧过去,专管员交给他一张《延迟纳税申请表》。卢玉满一看便说:我们没有提出过延迟纳税的要求啊?专管员说:我们分局今年的税收任务完成了,剩下的留到2005年再征,你把表拿回去填,盖上公章和12月份的申报表一同送来就可以了,数字就填12月份的

申报数。卢玉满好生纳闷:少交不行,该交还不让交,这以后什么时候交?会不会有通知呢?如果没通知或没接到通知,交迟了怎么办?又要罚款?真是郁闷!

尽管我们会计人有很多苦恼,对这恼人的税,左也不是,右也不是。如果有一天,社会处处讲诚信,企业都守法经营,不偷税、逃税、欠税;如果有一天,税务部门能彻底转变职能,依法行政,想企业所想;如果有一天,涉税的会计处理都有明确的规定,不像现在这样很多地方需要靠职业判断。那么,会计人在工作中就不会有那么多的苦恼。那一天是会计人所向往的。■

(作者单位:中国科学院合肥智能所
江苏南通经济干部培训中心)

责任编辑 刘黎静

●启事

本刊开展2005年优秀文章评选活动启事

2005年,广大读者、作者给予了本刊一如既往的支持和厚爱,积极应约撰稿,热情鼓励鞭策。为了表达谢意,本刊继续开展2005年优秀文章评选活动。具体评选办法如下:

- 1、评选范围:所有在2005年《财务与会计》上发表的文章(不论长短,不限体裁)。
- 2、优秀文章奖励办法:设一等奖2名(获一等奖,选票须超半数),奖金每篇1500元;二等奖10名,奖金每篇1000元。
- 3、奖项的产生办法:以读者投票评选为基础,根据得票的高低确定奖励名次;同时设专家评审委员会进行复审。
- 4、读者奖励办法:设优秀读者奖200名,从参加投票的读者中随机产生(有随函附寄评刊意见的优先),每位奖金100元;设热心读者200名,每位赠送《以诚信的名义》一本。如随函附寄评刊意见与建议,将在适当时候在本刊择优刊出。
- 5、编辑部给所有获奖作者颁发证书。
- 6、评选活动时间。读者寄回选票(邮编:100036;通讯地址:北京市第187信箱《财务与会计》编辑部;联系人:刘黎静。选票上请注明刊期、篇名、作者姓名)的截止期为2006年3月31日。

我们衷心期望广大读者热情参加这次评选活动,评出您心中的优秀文章。■

本刊编辑部